

從事模板作業發生墜落死亡災害

核備文號：1121013156

一、行業分類：其他專門營造業（4390）

二、災害類型：墜落、滾落（1）

三、媒介物：開口部分（414）

四、罹災情形：死亡1人

五、發生經過：

(一)民國111年12月00日，臺中市，張罹災者。

(二) 8時10分許，張罹災者、胡○閔及王○翔等3位勞工至臺中市○○區○○○街○○號旁之「○○○○○住宅新建工程」工地，進行模板料件傳遞作業，李○生指派3人於C1~C5戶3樓樓板前陽台邊緣處進行傳料作業，12時10分許，李○生由D棟走到C棟拿便當時，發現張罹災者坐在C5戶1樓靠牆處呻吟且頭部流血，李○生立即通報○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人員通知救護車，經救護車將張罹災者送往國軍臺中總醫院急救，於當日13時18分仍因傷重不治死亡。

六、原因分析：

(一)直接原因：罹災者張罹災者自距地面高度約6.4公尺之3樓板開口墜落至地面，造成頭部外傷，致嚴重腦挫傷死亡。

(二)間接原因：

不安全狀況：

(1)高度2公尺以上之樓板開口設置之模板護蓋，未能防止掀出，且表面未漆以黃色並書以警告訊息。

(2)勞工於營繕工程工作場所內，未確實使用安全帽。

(三)基本原因：

(1)未落實承攬管理事項。

(2)未指派模板支撐作業主管於現場辦理相關事項。

(3)未執行工作環境之辨識、評估及控制。

(4)未設置職業安全衛生人員。

(5)未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。

(6)未辦理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。

七、災害防止對策：

(一)…工程之設計或施工者，應於設計、…或施工規劃階段實施風險評估，致力防止…工程施工時，發生職業災害。（職業安全衛生法第5條第2項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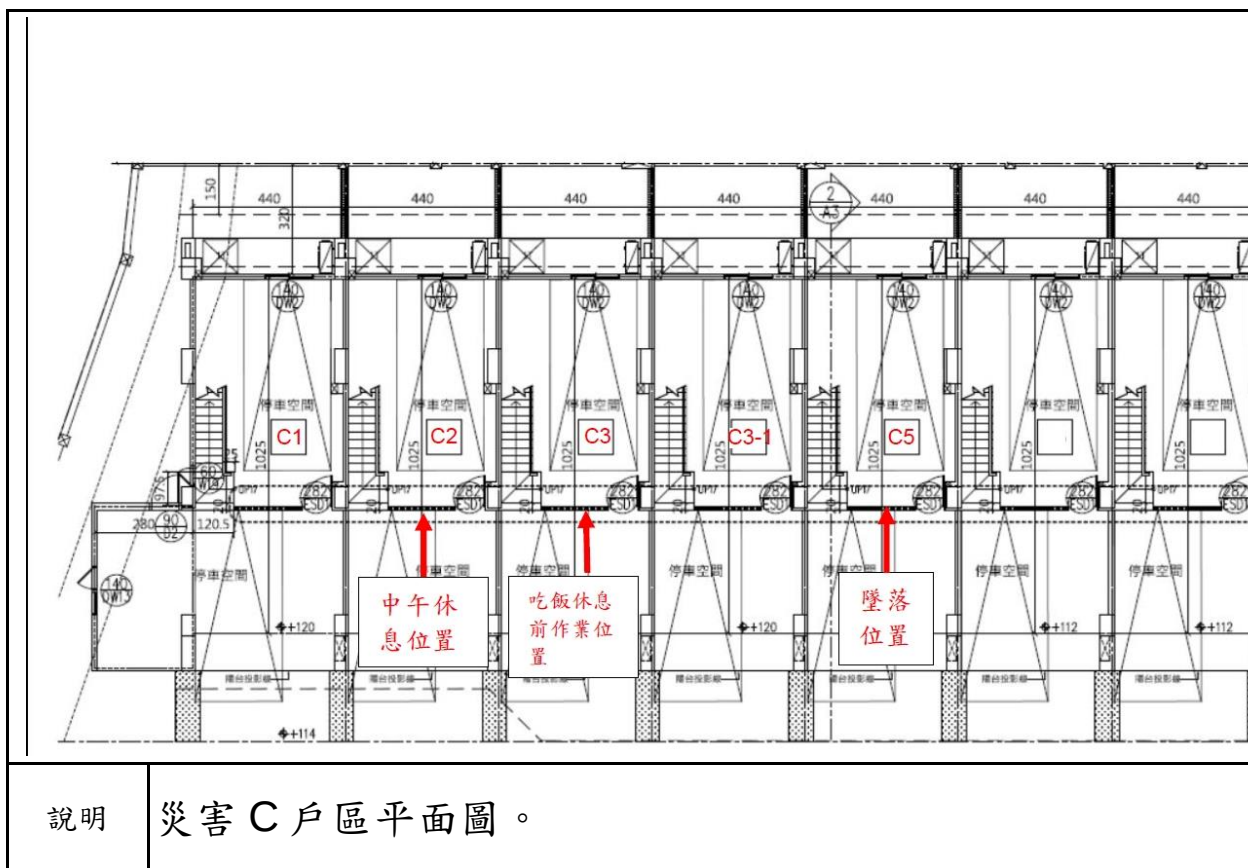
(二) 雇主設置之護蓋，應依下列規定辦理：一、…。二、應以有效方法防止滑溜、掉落、掀出或移動。、…。六、臨時性開口處使用之護蓋，表面漆以黃色並書以警告訊息。（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21條第2、6款暨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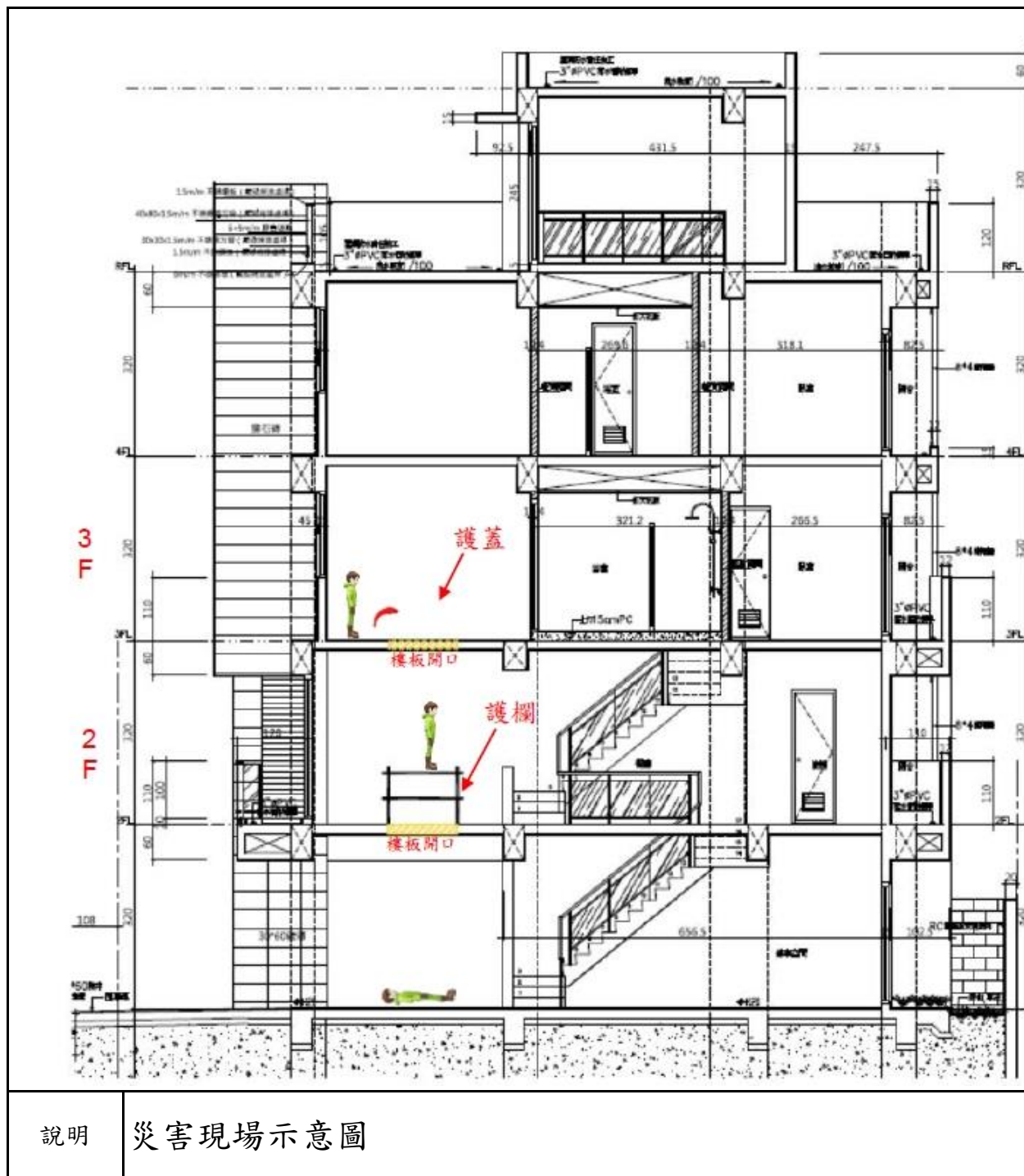
(三) 雇主對於模板支撐組配、拆除（以下簡稱模板支撐）作業，應指派模板支撐作業主

管於作業現場辦理下列事項：一、…。、…。三、監督勞工確實使用個人防護具。
四、確認安全衛生設備及措施之有效狀況。五、…。(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
133條第1項第3、4款暨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)

(四) 雇主對於進入營繕工程工作場所作業人員，應提供適當安全帽，並使其正確戴用。
(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11條之1暨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)

八、災害示意圖或照片





說明

災害現場示意圖

高約3.2公尺



說明

災害現場示意圖